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暨配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35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审核问询函》所列的问题逐项落实并回复。收到《审核问询函》后，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落实，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4月11日、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86号，以下简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所列的问题逐项落实并回复。收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后，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落实，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2022年4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相关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和配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公司将按照要求将相关回复及相关更新后的申请文件报送深交所。

公司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

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且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